

百略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一點整

地點：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431 號 9 樓會議室

出席：林金源、許盛信、粟清雲、李源德、厚生控股(股)公司-陳宏賓

列席：監察人—成志竟、張乾鴻、唯和投資(股)公司-林侑融

會計主管—劉琪、財務副理—黃士峰

主席：林金源

記錄：賴永樹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第三案：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第四案：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第 1 案：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s)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說明：(一)依 101.4.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報告如下。

(二)本公司因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致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保留盈餘淨減少新台幣 20,398,938 元，累積至 102 年 1 月 1 日則為淨減少新台幣 15,277,726 元。

(三)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致轉換日保留盈餘淨減少】，無須就轉換日首次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時，因選擇適用 IFRSs 第一號豁免項目，而就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計換算調整數(利益)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於 102 年 1 月 1 日就前述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四、承認暨討論事項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之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謹提請 決議。

說明：依公司法第 228 條規定，編造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決議。

- 說明：(一)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33,634,437 元，扣除依規定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63,363,444 元，加計特別盈餘公積轉回可供分配餘額新台幣 47,901,962 元，加計子公司精算損益變動數新台幣 340,936 元，加計本公司精算損益變動數新台幣 234,607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餘額新台幣 457,898,852 元，扣除 IFRS 轉換調整淨額 15,277,726 元，期末可供分配餘額為新台幣 1,061,369,624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461,987,295 元。
- (二)上述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461,987,295 元，即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4.2 元。
- (三)本案擬議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1,000,000 元，董監事現金酬勞新台幣 3,024,000 元。
- (四)本案業經 103 年 4 月 23 日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五)俟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授權董事長另訂員工現金紅利發放日期。
- (六)本公司盈餘分配係由本年度優先開始分配，擬具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擬申請臺灣土地銀行(以下簡稱土銀)短期綜合融資額度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並就 Malacca International Corp.(以下簡稱 Malacca)共用額度提供保證予土銀，謹提請 決議。

- 說明：(一)本公司與 Malacca 於土銀原授信額度已屆，申請年度續約。
- (二)額度內容：本公司與 Malacca 共用短期綜合融資額度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此授權董事長於額度內代表本公司就各項往來與銀行洽訂有關條件。
- (三)本公司就 Malacca 向土銀申請短期綜合融資額度為連帶保證人，保證金額為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
- (四)本公司洽金融機構額度一覽表，請詳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本公司申請合作金庫銀行(以下簡稱合庫銀)綜合額度新台幣 150,000,000 元整，謹提請 決議。

- 說明：(一)本公司於合庫銀原授信額度已屆，申請年度續約。
- (二)額度內容：綜合額度新台幣 150,000,000 元，此授權董事長於額度內代表本公司就各項往來與銀行洽訂有關條件。
- (三)本公司洽金融機構額度一覽表，請詳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本公司申請臺灣工業銀行(以下簡稱台灣工銀)額度新台幣 200,000,000 元整，謹提請 決議。

說明：(一)本公司於臺灣工銀原授信額度已屆，申請年度續約。

(二)額度內容：短期無擔保綜合額度新台幣 100,000,000 元整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綜合額度新台幣 100,000,000 元整，此授權董事長於額度內代表本公司就各項往來與銀行洽訂有關條件，並由董事長授權相關人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三)本公司洽金融機構額度一覽表，請詳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

主 席：林 金 源



紀 錄：賴 永 樹

